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联泓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李蓬先生、郑月明先生、赵海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公司股东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提名陈静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公司股东滕州联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蔡文权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国良先生、孙娜女士、韩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且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要求，其中孙娜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审核无异

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表决；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不存在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1、李蓬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立大学。1994年8月至1999年8月，担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子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6月至2002年12月，担任美国Teradyne Connection Systems高级金融分析师；2003年4月至2014年2月，历任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企划办副主任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兼财务资产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兼战略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兼现代服务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兼战略投资部总经理、副总裁兼战略投资部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9年12月，历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战略投资部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战略投资部总经理、高级副总裁；2020年1月，担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20年2月至今，担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202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上述单位任职及担任公司控股股东联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2、陈静女士，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1年加入北京中科科仪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北京中科科仪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12月更名为北京中科科仪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任国科科仪控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3年9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上述单位任职及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3、郑月明先生，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高级工程师，为第十三届及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三届全国工商联执委，第十四届山东省工商联副主席，中国科学院化工新材料技术创新与产业化联盟理事长，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新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曾获“中国科学院优秀共产党员”、“全国优秀企业家”、“山东省优秀企业家”、“山东省改革尖兵”、“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第八届山东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山东省工商联参政议政工作先进个人”、“枣庄市功勋企业家”、“金牛企业领袖奖”等荣誉。1991年7月至2004年4月，在中国石化荆门石化总厂历任生产技术科科长、调度长、一联合主任；2004年4月至2008年12月，担任江苏科茵格特种沥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0年4月，担任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6年5月，历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总裁，联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昊达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神达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5月至2018年8月，担任联泓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联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裁，联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月明先生通过滕州联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联泓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4、赵海力先生，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先后毕业于天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高级工程师。曾获北京市创造学成果一等奖、中石化科技进步一等奖、“北京市优秀青年工程师”、“2018年山东化工年度精英人物”、“泰山产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等荣誉称号。1992年7月至2011年7月，在中石化燕山石化历任化工一厂裂解车间设备员、设备主任、设备工程部部长，燕化公司机动部副部长；2011年8月至2012年4月，担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运营管理经理；2012年4月至2016年5月，担任山东神达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昊达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8月，历任联泓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8年8月至2023年5月，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2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海力先生通过滕州联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5、蔡文权先生，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清华大学，荣获“金牛董秘奖”、“天马最佳董秘奖”、“金麒麟金牌董秘”、“水晶球最佳董秘”等多项荣誉。1999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职于中国金龙松香集团公司；2006年4月至2006年6月，担任北京英泰科隆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6年6月至2012年4月，历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战略投资部、化工事业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2012年4月至2016年5月，历任联泓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2016年5月至2018年8月，历任联泓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文权先生通过滕州联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1、王国良先生，196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副理事长，现任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高级顾问、河南省石油学会理事长。1983年9月至2012年4月，历任中国石化洛阳石油化工工程公司炼制研究所副所长、所长，中国石化洛阳石油化工工程公司副经理、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历任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及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20年5月，历任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及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国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2、孙娜女士，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英国卡迪夫大学访问学者。2007年7月至今，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

3、韩华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2001年10月，历任北京市第一房屋修建工程公司改制办副主任、基建开发部副主任；2001年10月至2011年3月，历任北京司普睿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市雍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1年3月至2017年1月，历任北京房地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北京三维筑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0年1月至今，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广东华商（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